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察专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1、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督促地方按序时进度完成销号工作；2、督促地方围绕环境质量改善，助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3、通过党建、业务能力建设、制度建设，打造环境监察铁军。			
实施可行性	1、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督促地方按序时进度完成销号工作；2、督促地方围绕环境质量改善，助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3、通过党建、业务能力建设、制度建设，打造环境监察铁军。			
项目实施内容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于2017年12月27日成立，下设综合室、无锡环境监察室、常州环境监察室、苏州环境监察室四个部门。部门职责为：（一）环境监察室负责协助处级环境监察专员处理区域内环境监察工作日常事务，主要有以下职责：1、具体核查中央环保督察交办问题线索移交移送办理及问题整改情况。2、参与省级环保督察，对督察结果落实情况开展现场督查。3、协调处级环境监察专员或其委托的环境监察人员列席县（市、区）党委政府涉及生态环保相关议题的重要会议4、根据环境监察情况提出对市县实施行政约谈挂牌督办、区域限批等环境管理措施的初步意见，参与对县（市、区）政府实施行政约谈。5、负责督办区域内重大环境问题。6、承担环境监察专员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二）综合室负责财务、党务、文电、机要、保密、印章、档案、后勤等综合性事务，主要有以下职责：1、扎口上报省厅对设区市政府实施行政约谈、挂牌督办、区域限批等环境管理措施的建议，及对县（市、区）政府挂牌督办、区域限批等环境管理措施的意见。2、具体承办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察工作计划、实施方案、信息统计等相关工作。3、具体联系省厅环境监察综合处。4、承担环境监察专员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根据部门主要职责设立环境监察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6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6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环境监察专项		25	66	
中长期目标	1、核查中央环保督察反馈事项、重点信访件以及长江警示片曝光问题整改情况，督促地方政府完成整改任务；2、核查省级环保督察反馈事项整改情况，督促地方政府完成整改任务；3、紧紧围绕环境质量底线，督促地方完成当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任务。			
年度目标	1、督促地方完成督察反馈事项、重点信访以及长江警示片曝光问题整改；2、督促地方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3、进一步完善环境监察制度建设，打造环境监察铁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3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围绕重点园区、站点、断面、区域、行业等开展专项行动	≥1次	≥3次
		“三驾马车”机制运用情况暨会商会议次数	≥6次	≥12次
		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督办率	≥50%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行动督查点位对照行动方案的覆盖率	≥90%	≥100%
		厅领导交办事项督查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厅领导交办事项办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现场核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专项行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厅领导交办事项完成（阶段完成）率	≥90%	≥100%
	生态效益	督促地方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推动生态环境质量好转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租车专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由于区域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承担大量的省厅交办的环境监察工作任务，很多任务需要暗查、暗访，现有公务用车3辆，远远不能满足监察工作的需要，故需租用社会化车辆。			
实施可行性	由于区域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承担大量的省厅交办的环境监察工作任务，很多任务需要暗查、暗访，现有公务用车3辆，远远不能满足监察工作的需要，故需租用社会化车辆。			
项目实施内容	因生态环境监察工作任务繁重，车辆需求大，原有公务用车配置不足，需要租车，按现有情况，科学合理测算。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7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租车专项	30		70
中长期目标	满足日常监察工作交通的需求。			
年度目标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环境监察工作交通的需求，保障环境监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40%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故障维修率	≥90%	≥100%
		办公用车租用数量	≥2辆	≥2辆
	质量指标	租赁车辆车况情况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租用车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租车费用	≤35万元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合理租用社会化车辆	合理	合理
		满足日常监察工作交通需求	≥95%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车辆租用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车辆使用职工满意度	≥95%	≥95%

##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实施可行性	1、按照生态环境厅的相关规定，购买用于环境监察现场检查设备，进一步提升环境监察能力。2、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项目实施内容	办公设备日常性购置、更新。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2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办公设备购置	10		20	
中长期目标	根据监察工作需要，购置专用设备和办公设备，满足生态环境监察工作的需求。			
年度目标	为满足监察工作需要，购置和更新必要的专用设备和办公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50%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基本满足日常工作 需要	基本满足日常工作 需要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办公正常运行保障率	≥95%	≥9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设备长效维护保养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职工满意度	≥85%	≥85%

###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费专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120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0
立项必要性	根据苏编办[2017]33号文，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设立苏、锡、常监察室，按规定需驻市进行日常监察等工作，苏州、常州监察室需在驻地租用办公用房，无锡监察室及综合室在无锡环境监测办公大楼进行办公，按所在地的大楼的物业管理要求，选择由政府招标采购的物业进行管理。			
实施可行性	根据苏编办[2017]33号文，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设立苏、锡、常监察室，按规定需驻市进行日常监察等工作，苏州、常州监察室需在驻地租用办公用房，无锡监察室及综合室在无锡环境监测办公大楼进行办公，按所在地的大楼的物业管理要求，选择由政府招标采购的物业进行管理。			
项目实施内容	江苏省环保厅第二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下设综合室、无锡环境监察室、苏州环境监察室、常州环境监察室四个部门，为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苏州、常州驻市监察市在驻地租用办公场所进行办公，无锡监察室及综合室在无锡环境监测办公大楼进行办公。根据工作需要设立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费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8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55	全年(程) 预算数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55	180	
中长期目标	按照合同管理区域面积服务，物业有效投诉处理率100%，确保后勤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年度目标	营造安全、干净、整洁的工作环境，力求提升节约型后勤保障服务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0%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合同管理区域面积	合同管理区域面积
	质量指标	有效投诉处理率	≥95%	≥95%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水电管理费用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办公用房正常运行率	≥95%	≥95%
	生态效益	办公用房断水断电情况发生数	≤5次	≤10次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